**Extreme Risk Protection Order（极端风险保护令）指导说明**

|  |
| --- |
| **本文书是最终的 Extreme Risk Protection Order（极端风险保护令）。如由法官签署，本命令将：**   * 告诉被申请人立即交出所有枪支和任何隐蔽手枪许可证； * 在保护令有效期间不得拥有、控制、购买或企图拥有或购买枪支;而且 * 该保护令的有效期为 1 年。   **书记员会将保护令正本存档于公开法庭记录中，并向下列人士分发副本：**   * 您本人（免费的认证副本）。 * 执法机构，在全州数据库登记备案。 * 送达被申请人。   **填写此保护令前，请咨询法院书记员。**  在一些法院，将由法官填写此保护令。在另一些法院，将由本人填写此保护令。请提前咨询法院书记员。  **如果需要您本人填写表格，请按照以下说明填写。** |

**使用黑色或蓝色墨水清晰打印！**

表格顶部：

* 您是“申请人”。
  + 如果您以执法机构的身份进行申请，请填写您所工作的警察局或县治安官警局的名称。
  + 如果您为本人申请，请填写您的姓名（名、中间名首字母、姓）。
* 您所申请的对象为“被申请人”。填写被申请人的姓名（名、中间名首字母、姓）以及出生日期。

续展期限：

* 如果你正在填写首次 Extreme Risk Protection Order（极端风险保护令），请将选框保留为空。
* 如果法院已签发 Extreme Risk Protection Order（极端风险保护令），而你要求法院续展期限，请勾选选框。

下次服法合规聆讯日期/时间：

* 法院将确定未来的听证日期，以便查看法庭记录或听取证词，以确保被申请人遵守本保护令。法官或法院书记员会在本保护令的第一页写上下次聆讯的日期、时间和地点。在法院签署命令后不迟于 3 个法院工作日内，将召开聆讯会。你可以参加这次听证会。如果你有事实资料表明被申请人遵守了本命令或未遵守命令，你可以要求在法院作证，或在聆讯前向法院提交陈述声明。

被申请人识别特征：

* 描述被申请人的外貌特征：性别、种族、发色、身高、体重和眼睛颜色。
* 列出被申请人任何独特的特征，如痣、疤痕或纹身。

被申请人（本标题的下表）：

* 在表格中，列出您知道的属于被申请人或被申请人占有的任何枪支。列出被申请人隐蔽持枪许可证（如有）。如果你可以确定的武器数量超出了表格填写栏，请此保护令后附上此等枪支列表。

被申请人（本标题下）：

* 以被申请人必须向其交出隐蔽持枪许可证和武器的执法机构的名义填写。通常是离被申请人居住地或武器所在地最近的警察局或县治安官警局。

2. 通知

* 在被申请人需要接收聆讯通知方式的选框处打勾。

3. 聆讯

* 勾选方框以显示出席聆讯的人员和方式。

4. 法院认定

* 这是一份不同类型证据的清单，法院可能会找到理由相信，在不久的将来，被申请人具有造成自己或他人人身伤害的重大危险。

勾选所有你认为适用的选项。聆讯结束后，司法人员可根据聆讯会上得到的证据，在不同的选框内打勾。

5. 评估

* 聆讯结束后，将由法官填写本部分。

6. Washington Crime Information Center（Washington 犯罪信息中心，WACIC）和其他资料登录

* 如果法院批准，执法机构将使用全州和联邦数据库登记本保护令信息，以便任何执法人员掌握信息。列出被申请人居住地有管辖权的执法机构名称：
* 如果被申请人的住址在城市范围内，列出城市警察局的名称。
* 如果被申请人的住址在城市范围外，列出县治安官警局的名称。

7. 被限制人法律文书送达

* 被申请人必须清楚该保护令内容，并知道法院已命令其交出所有的枪支和任何隐蔽枪支许可证，并禁止其在一年内获得或拥有此类许可证。被申请人还必须知道下次听证将在何时、何地以及为召开理由。
* 本保护令的副本必须送达给被申请人。保护令的送达必须是直接送达，但武器已经交出并经法院确认的情况下，法院保护令可通过出版物、邮件或电子方式送达。不能直接由你把副本交给答辩人。执法人员可进行直接送达，且不收取任何费用。在法院核实武器已上交并获授权以电子方式送达后，你可选择以下方式送达：
  + 执法人员，免费；
  + 聘请的职业送达员；或
  + 18 岁以上的非本案当事人。
* 如果由执法部门送达该保护令，请指明被申请人居住的警察或治安官部门。由该等机构执法人员直接送达被申请人。
* 如果被申请人送达地址在城市范围内，列出城市警察局的名称。
* 如果被申请人送达住址在城市范围外，列出县治安官警局的名称。
* 您需要提供被申请人的送达地址。您还将需要提供被申请人的体格外貌描述。为提供此类信息，请填写 XR 105 表格 *执法信息-Extreme Risk Protection Order（极端风险保护令）（LEIS）*。

8. 送达给其他人

* 如被申请人有监护人或保护人，可能也需要向其送达。您需要提供监护人或保护人的送达地址。

9. DOL 通知

* 无需其他信息

10. 服法合规聆讯

* 将由法官填写本部分。

在表格上签字：

* 法官会填写下达命令的日期和时间，并签署姓名。
* 在表格底部写有“申请人/律师签名”的地方签名，并在签名右侧写上印刷体姓名。
  + 如果您是执法人员，请写上自己的警徽号码。